

#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 公告

(2023)粤0307破1号之一

2022年12月30日，本院裁定受理深圳市亚鼎欣供应链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依据管理人对深圳市亚鼎欣供应链有限公司现有财产的调查及接管结果，可以认定深圳市亚鼎欣供应链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符合法定破产条件，依法应当宣告其破产。深圳市亚鼎欣供应链有限公司无破产财产可供分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本院于2023年8月14日裁定宣告深圳市亚鼎欣供应链有限公司破产并终结深圳市亚鼎欣供应链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四日